

國立清華大學物理學系新聘助理教授提攜辦法

96 年 3 月 21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. 對每一位新聘助教授，由一位資深教授組成提攜小組，由系上另一位近領域的教授、與校外另一位相關領域教授組成，協助新進教授，給予建議及經驗傳授。
2. 每一年終舉行研究進度報告，給予適當回應；三年終作一次期中整體評量，以期協助其升等。